

#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

产品名称：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

剂型/型号： 液体

产品责任单位名称（盖章）：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日期 2017年1月19日



## 一、基本情况

产品责任单位名称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产品责任单位地址	桂林灵川县灵川镇灵勃路2.7公里处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邓顺荣	电 话	0773-2608848 0773-6810588	邮 编 541200
实际生产单位名称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生产单位地址	桂林灵川县灵川镇灵勃路2.7公里处	
实际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号	桂卫消证字【2008】第0032号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邓顺荣	
进口产品报关单号	无			
该产品属于哪类产品	第一类 ( ) 第二类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该产品名称是否符合《健康相关产品命名规定》和《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的要求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标签(铭牌)、说明书是否符合《消毒产品标签说明书管理规范》及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检验项目是否齐全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检验结果是否符合要求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产品企业标准(质量标准)是否符合要求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该产品的类别是否与企业卫生许可的类别相适应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产品配方是否添加了禁止使用的原材料	是 ( / ) 否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产品配方是否与实际生产产品配方一致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消毒器械结构图是否与产品实际结构一致	是 ( / ) 否 ( / )			
所用原材料是否合格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原材料用量是否符合相关法定要求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评价结论：消毒产品是否符合相关法规、规范、标准等法定要求。	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否 ( / )			
<p>承诺：本单位对消毒产品的卫生安全评价结论负责，保证所提供标签(铭牌)、说明书、检验报告(含结论)、企业标准或质量标准、产品配方、消毒器械元器件、结构图真实、有效，与所生产销售的产品相符，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 二、评价资料

- 
- (一) 标签（铭牌）、说明书；
  - (二) 检验报告（含结论）；
  - (三) 企业标准或质量标准；
  - (四) 国产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 (五) 进口产品生产国（地区）允许生产销售的证明文件及报关单；
  - (六) 产品配方；
  - (七) 消毒器械元器件、结构图。

### 备注：

1. 经营使用单位索证时，产品责任单位提供的卫生安全评价报告资料包括标签（铭牌）、说明书、检验报告结论、国产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进口产品生产国（地区）允许生产销售的证明文件及报关单；

2. 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备案时，产品责任单位需提供一式两份，一份为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存档，一份为企业存档；

3. （一）、（三）、（四）和（五）为原件或复印件，（二）、（六）和（七）为原件。复印件应由产品责任单位加盖公章；

4. 本表应使用 A4 规格纸张打印，资料按顺序排列，逐页加盖产品责任单位公章，并装订成册。

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备案登记表

产品名称	中文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		
	英文	Lysol disinfectant		
剂型/型号	聚酯瓶装液体		产品类别	二类
生产企业	中文名称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英文名称	Guilin Lifeng medical supplies co., LTD.		
	地址	桂林灵川县灵川镇灵勃路 2.7 公里处	生产国 (地区)	中国
	联系电话	0773-2608848 0773-6810588	联系人	林文新
在华责任单位	名称	/		
	地址	/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
	传真	/	邮 编	/
<p><b>保证书</b></p> <p>本报告中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和原件一致，与生产销售产品相符。如有不实之处，我单位愿负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p>				
 <p>产品责任单位（签章）</p>		<p>法定代表人（签字）</p> <p><i>邓顺荣</i></p> <p>2017年3月8日</p>		
申请人：林文新		申请日期：2017年3月8日		

注：

1. 进口产品须填写产品英文名称。
2. 产品类别填写第一类产品或第二类产品。

净含量

500ml

# 滴峰®

## 甲酚皂消毒液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GUILIN LIFENG MEDICAL SUPPLIES CO., LTD.

执行标准: Q/QLF 013  
卫生许可证号: 桂卫消证字(2008)第032号

**[性状]** 液体。

**[主要有效成分及含量]** 本品是以甲酚为主要杀菌成分的消毒液, 甲酚的含量为2.8%~3.5% (W/W)。

**[杀灭微生物类别]** 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

**[适用范围]** 适用于医院、宾馆、学校、家庭、旅游等场所一般物体表面的消毒。

**[使用方法]** 将消毒液与自来水按1:2稀释后进行擦拭、浸泡、喷洒消毒处理, 作用30分钟。

**[注意事项]**

- 1、本品为外用消毒液, 不得内服。置于儿童不易触及处;
- 2、消毒时应注意戴手套, 避免与皮肤、粘膜接触, 若不慎沾着, 应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及时就医;
- 3、不得用于食物及食具的消毒;
- 4、消毒结束后, 应对所处理的物体表面以清水进行擦拭或洗涤, 去除残留消毒剂;
- 5、置于通风、避光、阴凉干燥处保存。

**[生产批号、日期]** 见瓶身喷印 **[有效期]** 2年

生产企业: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地址: 桂林市叠彩区北仓路1号  
生产基地: 桂林灵川县灵川镇灵勒路2.7公里处  
电话/传真: 0773-2608848/2613079  
邮编: 541200 网址: [www.gllfyy.com](http://www.gllfyy.com)



外

#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公司

##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说明书



【产品名称】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

【性状】 液体。

【规格】 100ml、250ml、500ml、1L、2.5L 或客户要求的规格。

【主要有效成分及含量】

本品是以甲酚为主要杀菌成分的消毒液，甲酚的含量为 2.8%~3.5% (W/W)

【杀灭微生物类别】 可杀灭肠道致病菌、化脓性球菌。

【适用范围】 适用于医院、宾馆、学校、家庭、旅游等场所一般物体表面的消毒。

【使用方法】 将消毒液与自来水按 1: 2 稀释后进行擦拭、浸泡、喷洒消毒处理，作用 30 分钟。

【注意事项】

- 1、本品为外用消毒液，不得内服。置于儿童不易触及处。
- 2、消毒时应注意戴手套，避免与皮肤、粘膜接触，若不慎沾着，应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及时就医。
- 3、不得用于食物及食具的消毒。
- 4、消毒结束后，应对所处理的物体表面以清水进行擦拭或洗涤，去除残留消毒剂。
- 5、置于通风、避光、阴凉干燥处保存。
- 6、有效期为 24 个月。

【生产批号、日期】 见瓶身喷印

【卫生许可证号】 桂卫消证字（2008）第 0032 号

【执行标准】 Q/GLF 013

生产企业：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地址：桂林市叠彩区北仓路 1 号

生产基地：桂林灵川县灵川镇灵勃路 2.7 公里处

邮编：541200

电话/传真：0773-2608848/2613079

网址：[www.gllfyy.com](http://www.gllfyy.com)



2014150541S

山东省卫生厅认定  
消毒产品检测机构  
鲁卫消检认字(2003)第002号  
(认定日期:2003年12月1日)

# 山东省实验动物中心

# 检 验 报 告



检验报告编号 鲁动消检字[2016]X 0251号

样品名称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

送检单位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1月23日



2014150541S

山东省实验动物中心  
检验报告

样品受理编号: X20150232

第 1 页/共 16 页

样品名称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	样品数量	100ml/瓶×15 瓶
送检单位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样品性状	浅褐色液体
生产单位	桂林漓峰医药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接样日期	2015-09-30
生产日期或批号	150801	检验完成日期	2016-11-23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检测依据:《消毒技术规范》(2002年版)。

检验结论:

1. 所试样品为浅褐色液体。
2. 所试批号 150801 的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样品, 甲酚含量为 31.71g/L。
3. 所试批号 150801 的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样品原液的 pH 值为 8.33。
4. 所试批号 150801 的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样品, 置 37℃ 的恒温箱中放置 3 个月后, 甲酚含量为 31.03g/L, 下降率为 2.14%, 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要求。
5. 在 19~21℃ 条件下, Difco™D/E 中和肉汤中和剂及其与 1/3 倍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原液形成的中和产物对受试菌(金黄色葡萄球菌)生长及培养基无影响; 且该中和剂在悬液定量杀灭试验中可有效中和 1/3 倍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原液对细菌繁殖体的抑制作用。
6. 在 19~21℃ 条件下, 1/3 倍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原液, 作用 30 min, 对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平均杀灭对数值均>5.00, 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的要求。
7. 所试 1/3 倍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原液, 对木质桌面涂擦消毒, 作用 30 min, 对物体表面自然菌的平均杀灭对数值 > 1.00, 符合《消毒技术规范》(2002 年版)的要求。
8. 所试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样品原液对雌、雄小鼠的 LD50>5000mg/kg·bw。根据 2002 年版《消毒技术规范》急性毒性分级标准,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样品原液急性经口毒性试验属实际无毒。
9. 根据 2002 年版《消毒技术规范》皮肤刺激反应评分和刺激强度分级标准,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样品原液用实验兔进行多次完整皮肤刺激试验对皮肤属无刺激性。
10. 漓峰牌甲酚皂消毒液样品对小鼠骨髓嗜多染红细胞无致微核作用。

以下空白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技术负责人)(签字)

最终审核日期 2016 年 11 月 23 日

